

##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本报告期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423,580,819.05 元人民币,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53,760,637.19 元,减去 2016 年发放股利 24,750 万元,2017 年度未分配利润为 1,629,841,456.24 元。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7 年度末股本 22,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送红利 12 元（含税）的分配预案，派发现金总额为人民币 270,000,000.00 元，利润分配后结存未分配利润为 1,359,841,456.24 元。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法拉电子	600563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宇	吴东升
办公地址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99号法拉电子董事会秘书处	福建省厦门市海沧区新园路99号法拉电子董事会秘书处
电话	0592-6208666	0592-6208505
电子信箱	CY@FARATRONIC.COM.CN	WDS@FARATRONIC.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为薄膜电容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涵盖全系列薄膜电容器，所属行业为电子元件制造行业。

### （二）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设计、采购、生产、销售和质量管理体系，开展经营活动。

### （三）行业情况：

薄膜电容器广泛应用于照明、家电、通讯、电力、工业控制和新能源（光伏、风能、汽车）等多个行业，是基础电子元件。

未来，我国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市场竞争将从规模的扩张转向技术服务的强化和品牌的提升。超薄化、耐高温、安全可靠将成为主要发展趋势，简单、大批量生产将向小批量、定制化方向发展，工业控制与新能源市场需求的比重将逐年增大。

根据国家发展规划明确列出重点发展的产品和技术，包括：满足新一代电子整机发展需求的新型片式化、小型化、集成化、高可靠电子元件产品；满足我国新型交通装备制造配套需求的高质量、关键性电子元件；为节能环保设备配套的电子元件以及环保型电子元件；为新一代通信技术配套的电子元件；为新能源以及智能电网产品配套的电子元件；新型电子元件材料以及设备，将有力推动薄膜电容器行业的发展。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5年
总资产	2,664,365,458.77	2,479,656,489.34	7.45	2,240,823,474.77
营业收入	1,697,634,258.55	1,521,163,634.18	11.60	1,393,398,24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3,580,819.05	389,554,487.62	8.73	327,965,42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3,727,671.01	377,927,209.62	4.18	310,206,21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74,039,471.24	2,098,039,650.77	8.39	1,933,521,74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409,757,968.41	464,096,481.23	-11.71	325,332,322.78

额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88	1.73	8.67	1.46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6	19.51	增加0.05个百分点	17.87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45,042,925.17	458,264,698.25	454,071,944.89	440,254,69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505,581.99	107,047,042.99	107,037,504.00	126,990,69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059,050.95	100,705,641.17	99,877,532.44	111,085,44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391,749.99	102,905,934.69	97,332,593.15	152,127,690.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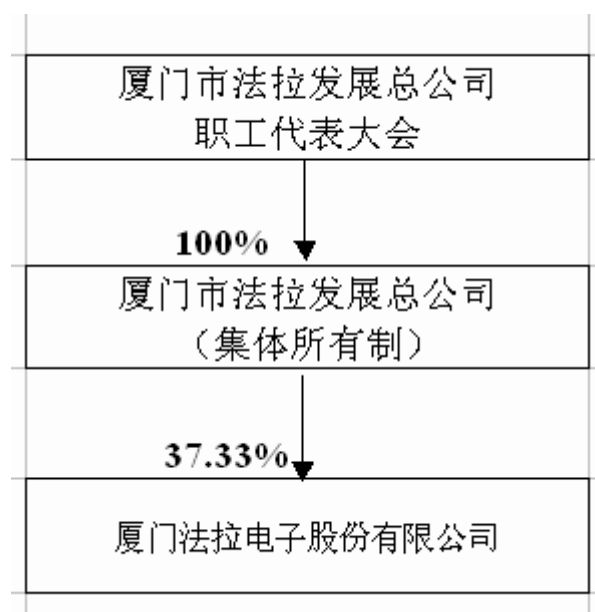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8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46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厦门市法拉发展总公司		84,000,000	37.33		无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		24,556,924	10.91		无		国有法 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6,984,000	3.10		未知		未知
澳门金融管理局一自	5,580,446	5,580,446	2.48		未知		未知

有资金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3,572,279	3,572,279	1.59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1,868,768	1,868,768	0.83		未知		未知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自有资金	1,711,104	1,711,104	0.76		未知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13,229	1,613,229	0.72		未知		未知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1,545,285	1,545,285	0.69		未知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0,555	1,530,555	0.68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 10 大股东中,厦门市法拉发展总公司、厦门建发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发起人股东,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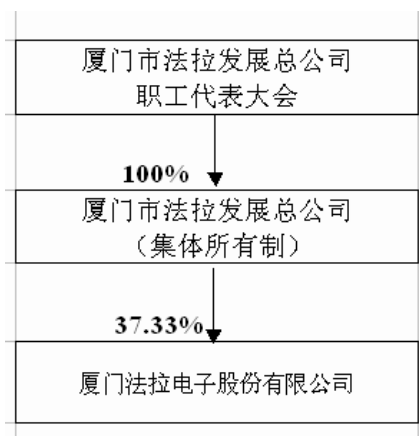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内销市场实现收入 10.72 亿元，同比增长 10.02%，外销市场实现收入 5.99 亿元，同比增长 14.72%。

公司的市场格局未发生重大变化。

####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从总额法改为允许采用净额法，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递延收益的摊销方式从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改为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配，并修改了政府补助的列报项目。2017 年 1 月 1 日尚未摊销完毕的政府补助和 2017 年取得的政府补助适用修订后的准则。根据新准则，且为了提供更加相关可靠的财务信息，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本公司修改了报表列报。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从利润表“营业外收入”项目调整为利润表“其他收益”项目列报。根据新准则的要求，本公司对上年同期数据不进行追溯调整。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将原归集于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至

资产处置收益列报。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单位名称	关系	变化情况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无
厦门市欣园精工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无
上海美星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无
上海鹭海电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无
沐阳美星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无
沐阳凯迪光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无

董事长：严春光

厦门法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3日